

# 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师发展中心

---

## 关于开展 2022—2023 学年第二学期 教学沙龙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加强教师教学能力的培养和教学水平的提升，增进学院间、教师间的沟通和交流，提高我校本科教学质量，决定开展 2022—2023 学年第二学期教学沙龙活动（以下简称“沙龙”），具体事宜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目标

沙龙旨在搭建学院间、教师间相互学习提高的平台，邀请优秀教师，设计有针对性的主题，采用引导式、研讨式教学方法，进一步提升我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水平。

### 二、活动安排

为使沙龙有序开展，便于各学院之间相互观摩和学习，沙龙由教师发展中心主办，各学院承办。

1. 沙龙主讲人可在教学名师、教学新秀、各类各级教学奖励获得者等教师中确定，鼓励邀请校外教学名师参加交流活动。

2. 沙龙主题的选择应有实效性和辐射性，活动要面向青年教师，注重教学各个环节，围绕人才培养、OBE教育理念、创新创业教育、智慧教学、翻转课堂、“双师双能型”素质提升等方面开展，体现开放性、延伸性、交叉性和综合性。

3. 各学院根据分配名额推荐教师及确立沙龙主题，教师发展中心根据各学院推荐选取 10 场沙龙，作为校级教学沙龙进行推介。

4. 活动根据实际需要，采取线上或线下等形式进行，并可针对活动的组织规模，积极邀请全校教师报名参加，扩大活动的受益面。

### **三、具体要求**

1.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、认真宣传和组织，负责沙龙的策划、具体实施及总结报道。

2. 参加沙龙人员，按照《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师继续教育学分管理暂行办法》授校继续教育学分 1 学分。

3. 以学院为单位于 3 月 27 日前将《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学沙龙活动实施计划表》和《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学沙龙活动汇总表》发送至教师发展中心邮箱，纸质版报送至行政楼 226 室。

4. 沙龙结束一周内，以学院为单位将沙龙的主要内容、活动照片、参加人员及《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师继续教育学分申请汇总表》发送至教师发展中心邮箱。

联系人：李晓璇

联系电话：89628288

邮箱：jsfzzx8289@163.com

附件：

1. 《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学沙龙活动实施计划表》
2. 《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学沙龙活动汇总表》
3. 《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学沙龙活动名额分配表》
4. 《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师继续教育学分申请汇总表》

教师发展中心

2023年3月17日